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7)

主要交易

**修訂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之6%債券的條款及條件**

謹此提述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對債券條款及條件的擬議修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在最後結束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十月九日）或之前達成。擬議修訂包括（i）延長本金金額為72,300,000港元債券的到期日；及（ii）將換股價由每股換股股份1.00港元下調至每股換股股份0.38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生效。根據第二份補充協議債券的到期日已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或倘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

代表董事會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高勤建女士、陳卓宇先生及莫贊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潤珠女士、潘耀祥先生及孔慶文先生。